

关于永和县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永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上

永和县财政局局长 冯清泉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提出永和县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9 年全县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篇光辉文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聚焦脱贫摘帽，服务中心工作，推动我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上台阶上水平，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617 万元，为预算的 100.92%，同比增长 10.6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13818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57%，同比下降 5.4%。预算收支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1. 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

税收收入完成 10458 万元，为预算的 103%。其中：增值税完成 3212 万元，为预算的 96.51%；企业所得税完成 1571 万元，为预算的 98.81%；个人所得税完成 83 万元，为预算的 46.11%；资源税完成 4289 万元，为预算的 106.74%；其他税种完成 1303 万元，为预算的 125.65%。

非税收入完成 2159 万元，为预算的 91.91%。其中：专项收入完成 689 万元，为预算的 87.2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160 万元，为预算的 149.53%；罚没收入完成 341 万元，为预算的 66.99%；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55 万元，为预算的 117.02%；捐赠收入完成 895 万元，为预算的 101.13%；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11 万元，为预算的 157.14%；其他收入完成 8 万元，为预算的 200%。

2. 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严格按照县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审查批准情况执行。预算执行过程中，由于专项转移支付增

加等因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85607 万元调整为 138785 万元，年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际执行 13818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57%。具体支出项目执行情况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3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32%；公共安全支出 354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教育支出 1319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56%；科学技术支出 83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5.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1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9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88%；卫生健康支出 1065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26%；节能环保支出 338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41%；城乡社区支出 816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农林水支出 5896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15%；交通运输支出 264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64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住房保障支出 5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3.89%；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2.24%；债务付息支出 134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其他支出 157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75%。

3. 当年收支平衡情况

2019 年全县总财力为 144200 万元，其财力构成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617 万元，返还性收入 905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084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4107 万元，上年结转 4493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10866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63 万元。2019 年全县总支出 1442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8189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210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7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29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596 万元。总财力与总支出相抵，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96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655 万元，上年结转 1864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300 万元，收入总计 11781 万元。基金预算支出执行 1089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 万元，结转下年 880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3692 万元，为预算的 83.79%，同比增长 16.53%；预算支出执行 11175 万元，为预算的 98.19%，同比增长 38.34%；本年收支结余 251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5056 万元。

（四）债务情况

2019 年我县使用债券资金 13066 万元（一般债券 8766

万元，专项债券 4300 万元)，主要用于精准脱贫、市政设施及供热改造等重点民生领域建设。

2019 年我县申请再融资一般债券 2100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当年到期政府债券，为缓解当期政府偿债压力、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发挥了积极作用。

2019 年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85651 万元，年末政府债务余额为 84014 万元，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五）“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三公”经费支出执行 67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2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50 万元；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六）落实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预算决议工作情况

2019 年，县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有关决议，深化财政改革，财政资源配置有效，严格预算执行，规范预算管理，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水平进一步提升。

1. 着力推进财源建设，支持经济社会发展实力进一步增强。依法加强税收征管，坚决做到应收尽收。支持税收征管改革，为税务部门列支资金 320 万元，配合国税地税合并、社保费和非税收入收缴移交等工作，确保税收改革顺利推进。密切关注重点财源建设，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确保现有税源

稳定、后续财源强劲。积极搭建银企对接平台，促成融资意向 1.35 亿元，落地资金 1.04 亿元。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 837.66 万元，减税降费 2300 万元，多渠道、多途径帮扶企业解困减负。天然气产业贡献税收 2.12 亿元，税收占比连续 3 年保持在 70%左右，主要税源保持稳定。在大规模减税降费的情况下，财政总收入突破 3 亿元大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连续 7 年保持两位数增幅，税收占比达到 80%以上，财政收入结构向好、质量更优。

2. 着力推进民生改善，加快发展社会事业水平进一步提升。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百姓过好日子”的理财理念，全力以赴保民生。**教育事业**方面投入资金 3606 万元，重点用于农村教师分流、校舍改造、寄宿生补贴、学生营养改善、教师队伍培训等支出，确保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合格率，校舍标准化全部达上级要求，推动中高考成绩再创新高。**卫生健康事业**方面投入资金 2769 万元，重点用于县乡医疗机构建设及医疗设备配置、村医培训、药品零差价补助等支出，实现县乡医疗机构远程会诊“全覆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投入 3685 万元，全面落实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增资和离退休养老金调整政策，稳步提升社保待遇水平。投入 3850 万元，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户基本养老保险、补充医疗保险、长期护理保险；住院重病号的后续医疗报销；农村居民合作

医疗个人部分，从而使广大人民群众的养老、就医得到有力保障。**住房保障方面**投入 2422 万元，重点用于农村危房静态清零、城镇低收入家庭租房补贴、城市建设、管理、维护，使全县城乡功能进一步健全，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进一步提升。**环境保护方面**投入 712 万元，推进煤改气、煤改电、清洁能源改造、县污水处理厂等重点环保工程，全力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推进“生态立县”。**交通建设方面**投入 2640 万元，使城乡公路建设上了一个新台阶，交通扶贫进入全省第一方阵，行政村通硬化路全覆盖，自然村通硬化路达到 80%。

3、着力推进脱贫摘帽，财政资金统筹整合力度进一步加大。认真贯彻落实上级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会议精神，吃准吃透扶贫政策，通过年初预算、年中调整、年底补充等措施，全年统筹整合资金达到 33992 万元，安排用于脱贫攻坚 7 大类 140 个项目建设，整合资金同比增长 19%。县级扶贫资金投入 2450 万元，同比增长 0.21%，确保了扶贫资金投入只增不减，为决胜脱贫摘帽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其中，投入 13060.14 万元，支持 66 个产业项目建设；投入 15290.95 万元，支持农村基础设施改善提升；投入 585 万元，开展周转金及小额信贷贴息；投入 258.15 万元，用于教育扶贫；投入 11.84 万元，推动就业培训、贫困群众技能提升；投入 1577

万元，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投入 3209 万元，进一步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同时，投入资金 1651 万元，全力支持生态扶贫“四个一批”工程建设；投入资金 1148 万元，实施“一揽子”综合保险；投入 3461 万元，支持村级组织运转、农村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工作、干部周转房建设和乡镇办公用房填平补齐等，巩固“三基建设”成果，确保全县整体脱贫摘帽。

4、着力推进财政改革，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进一步推进预决算公开。二是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建立健全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系统，推进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三是规范政府集中采购行为，印发了《永和县 2018-2019 年度集中采购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永财购〔2017〕86 号），强化采购预算编制，严格执行“无预算不采购”原则。2019 年政府集中采购招投标备案 248 个项目，预算资金 33556 万元，中标资金 32365 万元，节约资金 1190 万元，节约率 3.55%。四是加大预算评审力度，加强源头控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年共评审项目 226 个，送审金额 115512 万元，审定金额 104905 万元，审减金额 10607 万元，审减率 9.18%。五是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印发了《永和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永政办发〔2019〕80 号），全年完成财政支出绩效

评价项目 207 个，涉及资金 33406 万元，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六是**扎实开展民生领域资金专项整治，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七是**强化会计管理和财政监督，加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人员培训力度。2019 年举办了农村财会人员培训、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培训、财会岗位干部专业基本能力培训和会计制度培训等，进一步提高了全县财会人员业务水平。组织了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培训，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建设，构建完整的内控体系。

总的来看，2019 年各项财政工作开拓进取，取得了新成绩，这是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和县政协有效监督、关心关爱的结果，是各部门和全县人民大力支持、积极配合的结果。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管理中还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财政持续稳定增收基础还不牢固，收支平衡压力仍然较大，县级财力与经济社会发展刚性支出需求的矛盾日益突出；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细化，预算刚性约束有待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体系还需健全，财政资金高效运转还有很大差距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解决，也恳请各位代表、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二、2020 年全县预算草案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

是决胜之年，更是攻坚之年，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意义十分重大。

（一）2020 年预算安排原则

一是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编制收入预算既要充分考虑减税降费政策翘尾和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对财政收入的影响，又要打实打足收入，不虚列空转收入、人为平衡预算。

二是坚持过“紧日子”的原则。编制支出预算要按照“过紧日子、保基本、保战略、保重点”的要求，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继续实施“零基预算”，加大支出结构调整力度，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切实兜牢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底线；加大对打赢三大攻坚战、推动高质量转型发展、全面小康建设、乡村振兴战略等重大项目支持力度。

三是坚持防控债务风险的原则。积极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

四是坚持预算绩效管理的原则。把钱花在刀刃上，鼓励少花钱、多办事、办好事。项目预算必须设定绩效目标，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结果运用。

（二）2020 年收支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收入 18602 万元，同比增长 48.79%。其中：税收收入 12122 万元，同比增长 19.39%；非税收入 6480 万元，同比增长 175.86%。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14443 万元，比 2019 年向县人大常委会备案预算增长 33.68%。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602 万元，中央、省、市补助 82614 万元，上年结转 596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29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9730 万元，减去上解上级支出 28 万元。

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00 万元，同比增长 78.36%；公共安全支出 3133 万元，同比下降 22.58%；教育支出 11590 万元，同比下降 4.64%；科学技术支出 330 万元，同比下降 66.0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95 万元，同比下降 14.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48 万元，同比下降 7.15%；卫生健康支出 9846 万元，同比增长 61.78%；节能环保支出 3050 万元，同比增长 80.79%；城乡社区支出 6447 万元，同比增长 15.17%；农林水支出 32715 万元，同比增长 43.27%；交通运输支出 15734 万元，同比增长 392.77%；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73 万元，同比下降 61.5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8 万元，同比下降 36.2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41 万元，同比下降 43.89%；住房保障支出-1548 万元，同比下降 163.5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26 万元，同

比增长 121.99%；预备费 740 万元，同比增长 50.71%；其他支出 80 万元，同比下降 84.44%；债务付息支出 1655 万元，同比增长 23.88%。

2020 年县级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480 万元。其中：车辆购置及运行费 34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5 万元；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72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67 万元，上年结转 880 万元，收入总计 36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667 万元（其中：债务付息支出 1576 万元）。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0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1180 万元，上年结余 15056 万元，预算支出安排 1294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3296 万元。

此外需要说明的是：

（1）2020 年盘活存量资金 740 万元，拟安排用于上一年度工程的质保金及专项经费支出。

（2）2020 年上级已下达我县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 2782 万元，拟安排用于当年保运转、保民生相关项目支出。

（3）县光伏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 2017 年拨付一

般债券资金 430.5 万元，原计划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户屋顶光伏项目农发行政策性贷款担保金，因国家政策调整导致贷款事项搁置。拟调整用于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三、完成 2020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外部经济环境总体趋紧，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2020 年将是财政收支形势最为严峻的一年，财政增收之难前所未有，收支矛盾之大前所未有。我们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创新思维，迎难而上，用好用足上级政策，确保全县财政平稳运行，为全县各项事业发展提供有力的财政支持。具体来讲，做好以下四方面工作：

（一）挖潜争资壮财力，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千方百计争取资金。密切关注、深入研究上级政策和投资方向的调整与变化，及时捕捉政策和项目资金信息，做好项目申报和资金争取基础性准备工作。完善财政金融互动政策，依法依规运用贷款、财政贴息、以奖代补等政策，推进财政、金融和社会资本高效融合，扩大财政资金乘数效应。目前，已争取到债券资金 9730 万元，用于交通局三大板块旅游公路建设项目；争取到革命老区建设资金 1087 万元，拟用于革命遗址保护、革命纪念馆的建设和改造、烈士陵园的维护和改造等；争取到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资金 8225

万元，拟用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基础设施、生态修复等方面；拟争取债券资金 700 万元，用于住建局污水提标改造建设项目。

二是依法加强税费征管。进一步强化财税协调联动，推进非税收入征管改革。密切关注经济走势，全面加强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的税源监控，扎实开展税收收入增长点调研，掌握重点税源企业运行状况，科学预测税收收入增减情况，掌握税收工作主动权。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改革措施，依法加强收入管理，严肃问责惩处各类收入征管过程中的违规违纪行为，规范收入征管秩序，确保应收尽收。

三是持续压减非刚性支出。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执守简朴、力戒浮华，所有支出都要明确标准、建立绩效、精打细算，坚持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坚决压减非急需、非刚性和低效支出，取消无效支出。统筹安排各类资金，优先保障工资发放、机构运转和基本民生支出需求。加强预算管理，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

（二）主动作为促发展，保障重点工作支出

一是巩固提升脱贫成色。进一步加大对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全力保障脱贫攻坚决战决胜资金需求。目前，已经统筹整合资金 1.8 亿元，用于脱贫攻坚项目建设。我们将充分

发挥财政资金杠杆、引导、撬动作用，用好绩效管理“指挥棒”，严格资金管理、跟踪问效，督促项目加快推进、资金拨付同步跟进。

二是全力保障生态建设。确保农村生活环境整治，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综合防治的投入。投入 1733 万元，用于林业改革发展。投入 3050 万元，扎实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结合防治。加大支持水污染防治力度，坚决打赢碧水蓝天保卫战。

三是保障“三基建设”投入。全年预算安排三基建设专项资金 1894 万元，在持续改善乡镇干部工作生活条件的同时，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继续提高村级组织运转经费补助标准，适当提高村“两委”主干报酬标准，加快研究支持解决乡镇基层组织实际困难的具体措施，推动我县“三基建设”整体提升、全面进步。

四是大力发展社会事业。投入 9000 余万元，安排用于教育、医疗、社保、就业等社会保障支出，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县人民。继续实行二本 B 类以上建档立卡贫困大学生补助政策。支持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支持推进“健康永和”建设。安排资金 318 万元，继续提高我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财政补助标准。继续办好县政府确定的民生实事。推进“扫黑除恶”

专项斗争。年初预算安排扫黑除恶专项资金 60 万元，建立经费保障绿色通道，及时下达政法机关办案经费和装备经费转移支付资金，优先足额保障政法机关扫黑除恶专项经费，确保扫黑除恶工作顺利开展。

（三）把好关口防风险，严控增量化解存量

严控政府债务规模，正确处理好上项目、抓发展与防风险、化债务的关系，本着“量力而行”的原则，防止盲目举债、过度举债，确保债务风险得到有效管控。严格对政府债务风险进行评估，稳妥有序化解存量债务风险。坚持谁举债谁负责，积极化解存量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年初预算安排偿还债券利息 3231 万元，偿还隐性债务 4245 万元。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保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资金需求，坚决实现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

（四）深化改革强监管，切实提升资金效益

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密切关注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等动向，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完善绩效管理机制，做好预算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创新绩效评价方式，提高绩效评价的社会公信力和专业化水平；推进授权支付，力争授权支付全覆盖，提高财政资金运行效率；推进资产管理，规范资产处置行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推进财政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工作，加强对资金的监管，

对所有财政账户进行实时监控，防止资金使用中的违规违法行为；坚持客观、公正、公平的评审原则，积极开展财政评审工作，健全财政投资评审运行机制，为财政支出把好关；定期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促使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更加规范。继续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所有纳入预算管理的项目资金全部设定绩效目标。进一步推动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绩效评价等信息系统与财政预算管理系统有效衔接，实现财政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业务协同和信息共享。

各位代表，面对今年疫情防控、减税降费、经济下行压力的严峻形势，完成 2020 年财政预算任务艰巨、难度增大。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围绕全县中心工作，提高政治站位、勇于担当作为，科学调度资金、加强服务管理，确保完成 2020 年预算任务，以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谱写财政工作新篇章，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促进永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